

同意报考证明

兹有我单位职工（学生）_____，身份证号码为：
_____，报名参加 2021 年新沂市补充招聘编制
教师考试。我单位同意其报考，若该同志能被录用，我单位将配
合办理其档案、工资、党团关系的移交手续。

该同志在我单位的工作（学习）起止时间为：____年____月
至____年____月。

特此证明。

工作单位（或就读学校）经办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（加盖公章）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主管部门（或委培单位）经办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（加盖公章）

_____年____月____日